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 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 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North Andre Jui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關於繼續實施 H 股回購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安

中國烟台,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安先生、張輝先生及王艷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宗宜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姜洪奇先生、李煒先生及李堯先生。

*僅供識別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实施 H 股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 以决定回购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 H 股总数的 10%股份的议案》。

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至 6 月 21 日期间已行使该一般性授权实施 H 股回购, 该期间共实施 H 股回购 8次,回购 H 股总量 400 万股,占股东大会批准一般性授权之 日本公司已发行 H 股股份总数的 4.1338%, 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890%; 支付资金 总额为 2,899.48 万港元(不含佣金等费用)。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具体实施回购时的回购 价格不得高出实际回购日前5个交易日平均收盘价的5%。

根据股东大会一般性授权,本公司于2022年1月6日继续实施 II 股回购,具 体情况如下:

- **1. 回购数量:** 共计 92,000 股 (占股东大会批准一般性授权之日本公司已发行 H股股份总数的 0.0951%, 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0251%);
- **2. 回购价格:** 最高价为 6. 28 港元/股,最低价为 6. 15 港元/股,平均买入价为 6. 22 港元/股, 支付总额为 572, 690. 00 港元(不含佣金等费用)。

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一般性授权范围内根据市场情况酌情决定是否继续回购 H 股股份及回购 H 股股份的具体时机、数量或价格。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6日